

國立成功大學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 10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3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

二、地點：光復校區雲平大樓四樓第二會議室

三、出席委員：如簽到表

四、主持人：黃總務長正亮

紀錄：林季緯、黃明仁

五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六、上次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如附件一

七、業務報告：如附件二

八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住宿服務組

案由：勝利校區後門停車場旁之道路，因缺乏人力管理，導致該區違規停車的情況日益嚴重，建議設立活動 U 型車擋，藉以改善違規停車的問題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勝後停車場旁之道路，規劃有紅線區並劃上黃色網線，依規定是屬於不可停車且不可臨時停車的區域，但現今違規停車的情況已日漸嚴重，常影響到行人以及特殊車輛的出入（如附件 2）。

二、因缺乏人力管理，雖曾多次進行勸導以及張貼違規貼紙，也無法改善此亂象。

三、建議將該區域使用活動 U 行車擋將其封閉，只保留兩側停車場的出入口，並將停車場的出入口部分封閉，強制車輛必須停放於停車場內；另將停車場的出入口規劃於十字路口，如此可避免車輛違規停放於勝利校區後門影響交通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人：事務組

案由：有關東寧停車場機車停車格擬改為汽車停車格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來接獲學生提出勝利宿舍後汽車停車格不足，並於校長座談會中反應，可見學生汽車停車需求增大。

二、本組至現場勘查，發現該處機車停車場機車停放率不高，為增加停車場使用率，擬將部分機車停車格改為汽車停車格（如附件 3），以解決學生汽車停放需求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謝文真委員

案由：雲平大道靠近活動中心人行道上腳踏車違規停放凌亂案，擬請相關單位協助處理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活動辦理單位將腳踏車納入停車規劃。
- 二、請軍訓室向學生宣導雲平大道人行道上禁止停放腳踏車。

提案二

提案人：附設醫院

案由：有關力行校區停車證增發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因台文系尚未進駐完成，俟5月份進駐完畢後再至現場勘查停車數量，如有空位再增加力行校區停車證發放張數。
- 二、請駐警隊加強門口保安全管理，確實管控進出車輛，並列入續約條件。

提案三

提案人：王涵清委員

案由：有關成功校區汽車停車格經常被晨間運動的民眾車輛佔據，導致同仁上班無停車位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駐警隊加強車輛進出管制。

提案四

提案人：事務組

案由：有關勝一舍後機車停車區及全校腳踏車停車區是否增設頂棚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101學年第3次校長座談會-「校長與學生自治團體、社團幹部座談」會議決議辦理，並於本次會議討論其可行性。

決議：暫不考慮增設。

十、散會

上次會議 (101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 10 分) 決議案執行情形			
案 號	案 由	決 議 重 點	執 行 情 形
第一案	有關電動車可否進入校園案，提請討論。	1.為方便門崗警衛辨識，僅開放電動腳踏車，電動自行車則不開放。 2.電動自行車如需停放地下機車停車場，比照機車辦理機車停車證，申請方式由事務組與學務處討論。	經與軍訓室討論，電動自行車比照機車申請方式，因電動自行車無車牌，於機車停車證上標明識別證號碼方便管控。 (事務組)
第二案	有關自強、航太校區之間閃紅燈改為紅綠燈案，提請討論。	請事務組詢問交通局可行性。	經詢問交通局，該局表示紅綠燈設置係依據規則辦理，且該處設置紅綠燈會與林森路、長榮路紅綠燈距離太近，恐造成大學路車流擁擠。 (事務組)
臨時動議第一案	敬業校區停車格線已模糊不清，擬請事務組協助處理案，提請討論。	請事務組協助劃線。	已聯絡廠商辦理完畢 (事務組)
臨時動議第二案	光復宿舍廢棄腳踏車停車場擬增設頂棚案，提請討論。	本案牽涉建築法規及校園整體景觀規劃，請事務組詢問營繕組可行性。	增設頂棚須申請雜項建照，另鐵架屋保管使用年限長，會影響未來開發計畫。 (事務組)
臨時動議第三案	社科院停車情況混亂，擬增設機車及腳踏車停車格案，提請討論。	機車除可停放修齊、都計停車場外，東豐路人行道上也有機車停車格供學生停放車輛，另生科院大樓興建完畢後會增加停車格。	已於原力行收費停車場暫時增設機車臨時停放區，方便學生停放。 (事務組)

三、業務報告：

事務組報告：

- (一)大學路地下停車場 102 年 1-3 月份收入盈餘計新台幣 61 萬 667 元整，依本停車場合作經營契約書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盈餘分配，其中 47%歸市政府，計新台幣 28 萬 7,013 元整，53%歸本校，計新台幣 32 萬 3,654 元整。
- (二)因應台文系 4 月份搬遷至力行校區，已於原力行收費停車場處暫時設立機車臨時停放區，並請台文系機車由東豐路進出，方便該系師生機車停放（如附件 1）。
- (三)102 學年本校教職員工汽機車停車證申請作業 e 化系統已開發完成，可更有效管控通行證發放。

營繕組報告：成功及勝利校區道路改善工程

駐警隊報告：

(一)平時持續性維護交通安全勤務：

1. 於每日上、下班（課）時段，駐警與保全員於校門口及勝利路中軸路口指揮交通。
2. 勸導取締校園違規停車，開單告發或張貼警告貼紙，共開出 16 張違規三聯單。
3. 查獲偽造 101 年度汽車通行證 2 件。

(二)臨時及特別支援勤務：

1. 101 年 12 月 16 日風濕盃校園路跑支援 7 名警力維護秩序。
2. 102 年 1 月 18 日至 22 日學生離校搬遷派警力 30 人次，協助維持交通秩序。
3. 102 年 2 月 14 日至 17 日學生返校搬入宿舍，支援警力 24 人次協助維持交通秩序。
4. 102 年 3 月 19 日自由杯腳踏車環島賽，支援警力 5 名維護交整。
5. 102 年 3 月 16.17 日校友中心於中正堂主辦就業博覽會，派 12 人次警力指揮交通及秩序維持。
6. 102 年 4 月 13 日校園健康路跑，支援 10 名警力維護安全。
7. 平時於各門崗及勝利路中軸道路路口交指，以維學生上下課橫跨馬路安全維護，並派警力加強取締機車由中軸道路路口違規進入校區。

國立成功大學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 101 學年第 2 次會議簽到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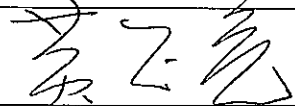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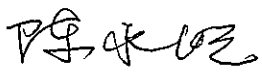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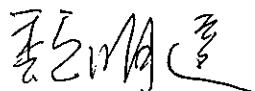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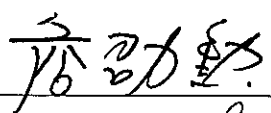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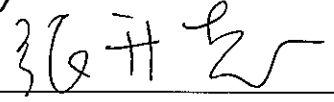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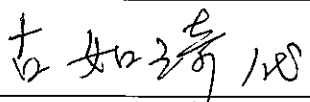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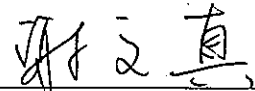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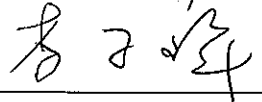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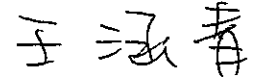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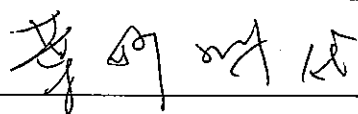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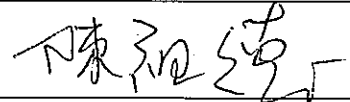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

開會地點：雲平大樓四樓第二會議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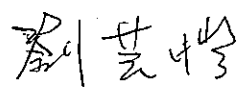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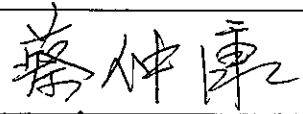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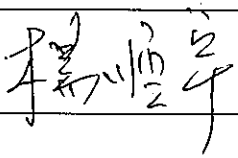
主持人：黃總務長正亮

出席委員簽名

紀錄：林季緯、黃明仁

黃正亮委員		林啟禎委員	
陳水旺委員		張勝柏委員	
魏明達委員		詹劭勳委員	
莊坤達委員		張升懋委員	
李澤民委員		謝文 ^真 瑛委員	
李子璋委員		王涵青委員	
賴光邦委員		陳彥仲委員	
魏健宏委員		陳祖德委員	
謝燕珠委員		徐瑞鴻委員	
林忠毅委員			

列席人員簽名

劉組長芸愷		蔡隊長仲康	
營繕組		住服組	